



# 北方興業控股有限公司

## NORTHER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6)

(「本公司」)

### 董事、授權代表、 薪酬委員會成員及公司秘書之變更

由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起，朱先生將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亦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莊先生將獲委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而黃先生將獲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由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起，張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而黃先生已獲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以取代張女士之職位。

董事會已留意到本公司股份價格及成交量近日上升，亦不知悉有關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之任何原因。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朱僑發先生（「朱先生」）將由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授權代表（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之定義）（「授權代表」），亦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原因為朱先生計劃進修，並預計未能分配足夠時間處理本公司之事務。朱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亦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莊進國先生（「莊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將會由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起獲委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黃兆強先生（「黃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合資格會計師，將會由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日起獲委任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進一步公佈，基於本公司欲節省成本，張美霞女士（「張女士」）應本公司之要求由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起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張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不合，亦無有關其辭任之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黃先生一向駐居香港，已獲委任由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開始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黃先生乃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

除在本公司擔任上述職務外，黃先生（現年41歲）亦為力思製品有限公司（「力思」）之董事及同興製品有限公司（「同興」）之財務總監。力思及同興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與黃先生並無訂定任何服務合約。黃先生並無指定之任期惟須遵照本公司細則所指定之一般輪值告退規定之要求。本公司或力思並無向黃先生支付任何薪金，但同興則向黃先生支付年薪504,010港元。

黃先生於本公司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之購股權權益，據此可認購本公司850,000股普通股。

除上文披露者外，黃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彼與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現時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之其他資料，而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委任黃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之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 本公司的股份價格上升及成交量上升

本公司現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發表聲明如下：

本公司已知悉最近本公司的股份價格上升及成交量上升，茲聲明本公司並不知悉導致該等上升的任何原因。

本公司謹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的商談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影響價格的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上述聲明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董事會各董事（除楊源禧先生未能接觸外）就本聲明的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的責任。

承董事會命  
莊聲元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六年四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莊聲元先生、莊進興先生、朱僑發先生、黃兆強先生及莊進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炳炎先生、鄭國興先生及楊源禧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